

关于校园疫情防控工作的提醒函

校内各单位：

鉴于当前省内疫情防控的紧急情况，为更好的降低校园疫情输入和传播风险，保障师生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，现就校园疫情防控工作再次强调：

1. 暂缓开展除教育教学以外的其他任何集聚性活动，暂缓进行各类来校交流活动。重要活动必须举办的，需由主办单位严格审批，从严管控。

2. 各单位从细从严高效做好各类风险排查工作，不漏一人，确保有情况第一时间上报，第一时间管控，并要求师生以及关联人员严格执行防控、隔离、核酸检测等疫情防控要求。

3. 严格执行师生员工外出报备报批制度，全体师生员工非必要不离开金华市市区。自驾出金华大市的建议抵金后核酸检测，公共交通出金华大市的抵金后核酸检测凭阴性证明进校。有省外行程的一律凭抵金后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进校。

4. 按照非必要不进校的原则加强对校外人员的入校审批，严格查验健康码、行程卡、测温，对近期有风险地区旅居史或轨迹重叠的不进校。

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1年11月26日